

证券代码：838993

证券简称：精深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厦门精深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（一）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	2019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（如有）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				
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，委托或者受托销售				
投资（含共同投资、委托理财、委托贷款）				
财务资助（挂牌公司接受的）	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无偿借款	10,000,000.00	5,000,000.00	根据公司 2020 年的发展规划，对流动资金需求将增加
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10,000,000.00	5,000,000.00	-

备注：2019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以最终审计数据为准

（二） 基本情况

1.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姓名：刘力松

住所：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龙虎南里 20 号 501 室

2. 关联关系

关联方刘力松持有公司 82.75%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。

3.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流动资金需求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力松拟在 2020 年向公司提供无偿借款累计不超过 1,000 万元，款项用于公司资金周转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刘力松、黄秀梅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实际控制人刘力松向公司提供借款不收取任何费用，系其对公司发展的支持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流动资金的需求情况，与刘力松签署相关借款合同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借款是为了保障公司得到更充足的资金支持，进而保障公司持续经营，对公司的稳定发展是有利的。

上述关联交易，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亦未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厦门精深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厦门精深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月10日